

## 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  
承辦人：邱月櫻  
電話：05-3620123轉501  
傳真：05-3620379  
電子信箱：schman@mail.cyc.edu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阿里山鄉香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6月12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1024793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見主旨(0247935A00\_ATTCH1.doc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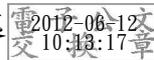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檢察署101年兒童少年暑期犯罪預防寫生比賽辦法乙份，惠請鼓勵所屬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檢察署101年6月7日嘉檢兆護庚字第1488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活動辦理日期訂於101年7月22日（星期日）上午假本縣表演藝術中心辦理，寫生主題以本縣表演藝術中心自然景觀為主題，採預先報名及當場報名2種方式辦理。
- 三、本活動參加對象、報名方式、獎勵方式及作品規格等詳如比賽辦法。
- 四、本案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檢察署承辦人：何惠婷觀護人；電話：05-2782601轉206。

正本：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檢察署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

\*1010001874\*